

关于举办“百年风华”全校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书院，各部门：

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弘扬革命精神，引导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师生党员传承红色基因、弘扬革命精神，根据江苏省委关于《举办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的通知》精神，我校将举办“百年风华”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“百年风华”为主题，回顾光辉历程，牢记初心使命，讴歌伟大时代，多角度、深层次挖掘中国共产党的奋斗历程、光辉成就和历史经验，结合南审特色，全方位、立体化呈现我校党员践行“争当表率、争做示范、走在前列”新的重大使命、投身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建设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生动实践，为全省、全校党史学习教育提供鲜活教材，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。

二、大赛时间

2021年3月至5月

三、作品要求

1、作品分类。参赛作品分为微视频、新媒体作品、文创产品3类。

微视频：以讲述辉煌党史、展现我校广大党员风采为主要内容的微视频，包括微故事、微动漫、微党课、公益广告等，时长不超过5分钟。

新媒体作品：各类新媒体平台已经推出或者适合推出的多媒体作品，包括Vlog、推文、H5、小程序、互动作品（如VR、AR）等。

文创产品：紧扣大赛主题制作的创意类实物产品，包括平面海报、党建纪念品、学习办公用品等。

2、相关要求。参赛作品体裁形式不限，原则上应为今年创作的原创性作品。作品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，默认可用于公益性的宣传使用。

3、报送时间。从通知发布之日起，到2021年5月5日截止。

四、大赛组织

1、创作发动。各部门要广泛发动、认真组织广大师生党员做好内容创作，严把作品政治关、质量关，创作遴选一批群众喜爱、思想性艺术性俱佳的好作品。

2、作品报送。请各部门根据《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报名表(一)》《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报名表(二)》《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报名表(三)》《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汇总表》(详见附件)相关内容填写报送信息并加盖公章送至中和楼309室潘洪波处，电子稿发送至邮箱276736616@qq.com。

3、作品评审及宣传。参赛作品由党委宣传部联合党委组织部开展评审。本次大赛根据评审结果设置相应奖项，获奖作品将按照省委组织部关于《举办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的通知》精神统一报送参评，并在“七一”前，通过南审官微、新闻网等各类平台推介，营造浓郁的宣传教育氛围。

4、工作要求。各二级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广泛动员师生，充分挖掘本单位优秀作品，凝聚力量，弘扬革命精神，为全省、全校党史学习教育提供鲜活教材，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。

联系人：党委宣传部潘洪波，电话：58318898，邮箱：276736616@qq.com。

附件：

1. 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报送具体要求
2. 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报名表(一)
3. 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报名表(二)
4. 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报名表(三)
5. “百年风华”全省党员教育全媒体作品创作大赛汇总表

党委宣传部

党委组织部

2021年3月31日